附件 2

《北京东城区街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征求意见稿）》的起草说明

一、编制背景

2021年9月，《北京市户外广告设施、牌匾标识和标语宣传品设置管理条例》施行，《条例》中明确规定我市户外广告依据规划设置管理，规划分为两个层级：一是由市城市管理委编制的，市人民政府批准后，向社会公布的全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市级规划负责分级分类确定户外广告设施总量、类型以及设置密度、面积上限、亮度控制、设置期限等指标；二是由区城管委在市级规划引领下编制的，先后经区政府和市城市管理委审查批准后，向社会公布的街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负责具体根据街区分类等级、用地性质、建筑物特点提出街区建筑物户外广告设置方面更加具体的控制性指标。《条例》还要求：在实施后三年内（2024年8月31日前）各区须完成街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编制工作。

截至目前，《北京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2022年—2035年)》经向社会各界广泛征求意见后，已通过市政府审议并对全社会公开。

二、编制依据及过程

东城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编制严格依据《北京市户外广告设施、牌匾标识和标语宣传品设置管理条例》和《北京市户外广告设施设置专项规划(2022年—2035年)》，并结合东城区实际情况进行编制。

东城区共划分为81个街区，区城管委结合实际情况，对全区广告设置情况进行了综合分析，确定了东城区户商业性户外广告设施集中在王府井、前门、崇文门、东直门、隆福寺五大商圈及金宝街的情况，自2022年4月启动了重点商圈街区层面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编制工作，随后启动了其他街区层面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编制工作。

在区商务局、东城规划分局及区住建委等部门的配合下，区城管委通过各商圈牵头单位和各街道，征求了各企业、商会和我区各相关职能单位的意见，完成了区级专家论证工作，形成了北京东城区街区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规划（划分为5个商圈及16个街道）。

三、规划的主要内容

按照城市规划及广告专项规划相关规划目标及总体思想为导向作为本区指导思想。

规划内容主要分为四个章节。一是总则，明确规划对象、规划范围、规划依据、总结上位规划要求，分析街区概况，提出该街区的广告规划目标定位及规划落实等内容。二是商圈街区广告规划控制要求，将市级规划分区落到街区层面，明确5个商圈的街区属于哪类规划分区及区域系数，明确每类分区内不可设及可设的户外广告设施类型及每个广告的控制原则；最后根据街区风貌特点，提出突显不同界面风貌特色的户外广告设施控制原则，并在市级基础细化品质指标，增加材质、比例、类型等品质控制要求。三是其他街区广告规划控制要求，以街道为单元提出街道范围内各街区的广告规划控制要求。四是附件，提出户外广告设施术语定义、负面清单及各类型户外广告设施设置要求及引导等内容。以上内容作为基础，各街区根据实际情况做调整。